证券代码: 833785

证券简称: 递蓝科 主办券商: 银河证券

# 北京递蓝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(更正

后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递蓝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 资本公积情况,考虑公司未来持续发展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 规定,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.5 股,合计转增股本 481,474 股,具体方案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,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 挂牌公司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,475,873.43 元(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 本公积为 989, 436. 43 元, 其他资本公积为 486, 437. 00 元)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, 公司总股本为 9,629,483 股,以应分配股数 9,629,483 股为基数(如存在库存股 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,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),以资本公 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0.5 股(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 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5 股, 无需纳税: 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, 需要纳 税)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481,474 股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 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,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,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, 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

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 执行。

#### 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#### (一)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,该议案 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- (一)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 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- (二)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递蓝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递蓝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